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81

約翰甘迺迪

約翰甘迺迪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 81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主編：梁實秋  
作者：詹姆士·里  
譯者：詹承  
插圖：吳達敏

出版：名人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安和路88巷5號  
電話：七〇三三二二三三(三線)  
郵撥：五三九九六六

通訊地址：臺北郵政第961365號信箱

發行人：林獻章

法律顧問：林樹旺律師

印刷：中興印刷廠

局版臺業字第一八八號  
臺北市雅江街二十六號

# 甘迺迪

*John Fitzgerald Kennedy*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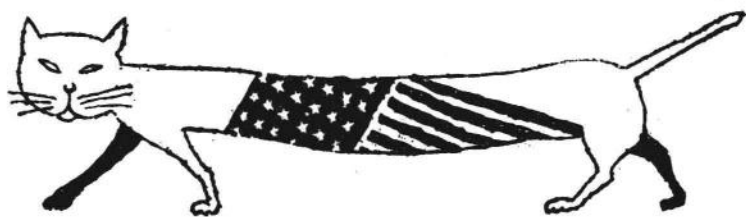
約翰·甘迺迪

家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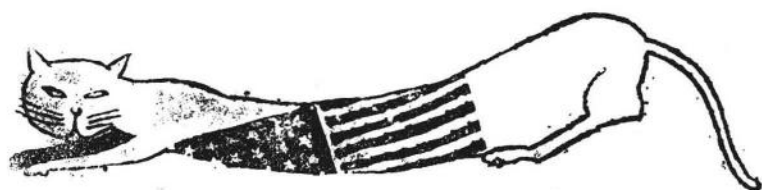
甘家的祖先·····	五
凡事都要爭取第一·····	九
父親約瑟夫·····	三
兄弟們·····	九
離家·····	二七
青年時代	
長假·····	三六
哈佛大學的生涯·····	四
未來的外交官·····	五
大戰前夕·····	七



著作暢銷的青年作家	六〇
父親的話	六七
傑克的雄心壯志	七〇
第二次世界大戰	
PT一〇九魚雷艇	七四
戰友們	七六
進攻南太平洋	八一
密碼電報	八六
遭遇驅逐艦「天霧」	九二
激撞	九四
珊瑚礁	一九
日軍出現	二四
奇蹟似的生還	二九
哥哥殉職	三三
通往白宮之途	
步上政治舞臺	三八
當選衆議員	四〇
美麗的女記者	四三



當選參議員	一四
結婚	一五二
背傷	一五
勇者的畫像	一五
天主教徒	一六
跑步的青年	一七〇
競選總統	一七二
電視辯論	一七
永遠的火炬	
雪中的就職大典	一八三
閱兵式	一八
幸福生涯	一九二
肩負重荷	一九
古巴危機	一九
廢止人種歧視	二〇二
達拉斯的凶彈	二〇五
永遠的火炬	二〇九
後記	二二三
年表	二三四



# 家系

## 甘家的祖先

一九六三年六月，甘迺迪在美國第三十五任總統任內，曾前往訪問耶魯共和國。我相信有很多人都不知耶魯共和國是個什麼樣的國家。

在英國的西部，有一個海島，我們稱之爲愛爾蘭島。佔有這海島大部分面積的，就是耶魯共和國。

耶魯共和國在以前是英國的屬地，但現在已經獨立了。

美國總統之所以會去訪問耶魯共和國，並不是爲了交涉困難的政治問題，也不是禮貌上的官式拜訪，而是純私人的關係，因爲愛爾蘭這個地方，就是這位甘迺迪總統祖先的故鄉。

當時曾有一份報紙刊登了愛爾蘭自然樸實的農村景色，還有一張圖片是在一幢白牆的簡陋農舍前，站著一位純樸的農婦，這位農婦好像剛做完農事，臉上的神情很開朗，難怪這位農婦會有這麼愉快的笑容，因爲她已經知道有位遠親在美國很有成就。同時，她還知道這位遠親本來也是住在愛爾蘭的威克斯伍特城的紐羅斯鎮附近的一個小村子中，後來才搬到美國去的。

大概在兩年半之前，這位搬到美國的甘迺迪的子孫中，有一位當選了美國總統。當時，這位農婦就好像是自己家裏有喜事一樣的高興。如今這位光耀門庭的甘迺迪總統，將親自來這小村子訪問。

這位農婦想像會有許多新聞記者，隨著甘迺迪總統一道來，情況一定會像總統就職時一樣的熱鬧。而且，這些記者們一定會問她一些問題，例如：

「甘迺迪小姐，請問妳與甘迺迪總統有什麼關係？是表兄妹還是堂兄妹？」

「甘迺迪小姐，妳可知道任何關於甘迺迪總統祖先的事情？或者妳曾由長輩口中得知有關甘迺迪家的任何事蹟？」

「甘迺迪小姐，總統先生的曾祖父帕特里克·甘迺迪是位什麼樣的人物？」

這位農婦興奮地在腦中幻想著即將來臨的情景。

紐羅斯鎮的甘迺迪的族人，只要一想到這種情況，就會不由得露出驕傲的表情，喃喃自語道：「傑克的曾祖父帕特里克先生是隻身一人前往美國的，當時他的弟弟傑姆斯及妹妹瑪麗都留在村子裏。那位傑姆斯就是我的祖父。啊，對了！這幢房子就是帕特里克的誕生之地。當然，這些我都是聽長輩們說的。」

終於，甘迺迪總統光臨這個小城鎮。爲了歡迎這位顯貴的遠親，紐羅斯鎮起了好大的騷動，真是熱鬧異常。穿著白制服的學生們，排出整齊的「歡迎」字形；小孩子們都興奮得脹紅了臉，大聲地叫著：「甘迺迪萬歲！」；歡迎的人潮，都舉著大大小小的旗幟，有的旗幟還寫著「歡迎回家！」；還有人像發瘋似的哼起甘迺迪總統最喜歡的愛爾蘭之歌，不一會兒，就有許多人大聲地唱著：





我們是威克斯伍特的好男兒

切斷令人討厭的鎖鍊

爲了解救祖國

讓我們心連心、手牽手的共同奮鬥

對於這種純真，毫不虛偽的大合唱，甘迺迪總統聽得入神，幾乎忘了身在何處。當歌聲結束時，這位年輕的總統似乎還意猶未盡的說：「對了，還有一首做叫『由威克斯伍特來的人』的歌，我也很喜歡，可惜詞句已經記不太清楚了！」

此時，一個站在歡迎人潮中的小男孩聽了總統的話之後，立刻從口袋中掏出一張紙片，怯生生地送給總統，顯然紙片上正是寫著那首歌的歌詞。

總統很高興的接過紙片，然後就跟孩子們一同大聲唱「由威克斯伍特來的人」。這一刻，無論是總統，或是村子裏的人，都無比的感動，內心有一種說不出的溫暖。

最後，總統就在村人的面前，做了一次簡短的演說，他說：「能夠來這裏訪問，是我覺得最興奮的一件事。回想起來，自從我們家搬離此地到我今天又回這裏來，其間已經隔了一百一十五年與六千英里的距離，同時，也經歷了三代。我的曾祖父離開家鄉後，就到美國東部的波士頓開了一家桶店，當時，他老人家除了虔誠的宗教信仰，以及對自由的信心之外，一無所有。我們有幸身爲他的子孫，如今我可以驕傲的告訴各位，對於曾祖父的遺產，我們將視爲最寶貴的物品繼承下來。」

## 凡事都要爭取第一

甘迺迪總統在這簡短演講中，曾強調這次回到紐羅斯，已經經歷了祖孫三代，一百一十五年的時間和六千英里的距離，這是什麼意思呢？

在此，先簡單的介紹一下甘家的歷史。

大約在一世紀以前，愛爾蘭的馬鈴薯歉收；爲了逃避飢荒，有許多愛爾蘭人，就橫渡大西洋，到美國東部去打天下。

當時，愛爾蘭人民的主食就是馬鈴薯，然而，有一年却流行一種不知名的植物病，這種病相當麻煩，不論馬鈴薯是種在田裏或是已經收穫貯藏在倉庫中，都可能被感染到，而且蔓延得非常快，馬鈴薯只要罹患這種病，立刻就腐爛。據說在一八四五年，愛爾蘭的馬鈴薯就是因爲這種病而收成大減。

人們在飢餓中掙扎，不幸又流行傷寒，因此，死亡的人實在多得驚人。愛爾蘭人是很有耐心、工作又認真的民族，但是對眼前的這種天災，却束手無策！

不久之後，人們就絡繹不絕的離開這個被詛咒的家鄉，到別的國家去求生。爲了遠出謀生，這些農民們只好變賣了祖傳的田地房產，帶著一些現鈔，買了橫渡大西洋的船票。能够這樣子遠渡重洋的農民，還算是很不錯的幸運者呢！

「我們到了美國之後，到底會變成什麼樣子呢？」

在這羣懷著希望與不安的複雜心情的愛爾蘭移民中，有一個就是約翰·甘迺迪的曾祖父。

這些來到美國東海岸的愛爾蘭移民，當然不可能一下子就過著很舒適的生活。而且，當時支配美國社會的，多半是英格蘭的新教徒。

美國原來是英國的殖民地，而最早開拓美國東海岸，在那裏胼手胝足、克服萬難、奠定今日美國基礎的人，大部分都是英格蘭的新教徒。我們只要稍微回想一下美國的建國史，就不難了解這些英人子孫，何以能够支配當時的社會了。

像愛爾蘭人、意大利人、波蘭人等等民族，都是由舊教國家來的移民，他們可以說是美國的新進人員。因此，想要加入別人已打好基礎的社會裏去，自然就得從下層社會的生活開始。

尤其是愛爾蘭人，他們的祖國原來就是受英格蘭的統治，因此這種情形很自然地就反應到新大陸的社會中。

帕特里克·甘迺迪在一八五〇年左右來到波士頓。當時波士頓已有許多愛爾蘭籍的移民，但是，這些人大都住在波士頓的貧民區，過著相當窮苦的生活。

這些愛爾蘭人多半都是碼頭工人，也有一部分是以日計酬的勞工。帕特里克也不例外，他做過各種出賣勞力的工作，省吃儉用，最後終於開了一家桶店，這家桶店專門製造裝酒用的木桶。

帕特里克爲人勤勉、和善，因此，他的生意愈做愈好。後來，他娶了一位愛爾蘭小姐，生下四個孩子。老公是在一八六二年一月出生的，以父親之名爲名，叫做帕特里克·J·甘迺迪。

么子出生不久，老帕特里克因爲罹患疫病不幸去世。後來這位老公的孫子，也就是甘迺迪家在美國的第四代子孫，出了一位美國總統，相信在當時誰也不會想到的。

自幼喪父的帕特里克一面在附近的一所學校讀書，一面還要幫助母親工作。當時，他的母親在一家商店裏工作。等到帕特里克長大之後，他就自己開了家酒店。當時，在美國的愛爾蘭人莫

不想盡辦法，掙脫貧窮的生活。而致富的捷徑，就是以小本錢就可經營的小酒店或是本小利重的商店；另一個辦法就是從政。帕特里克一方面開酒店，同時也開始向政壇邁進。

事實上，帕特里克本人並不愛喝酒，但是當他開了酒店之後，常有同鄉來他的店中高談闊論，此時，帕特里克都能很有耐心的聽這些人的議論，並給予適當的建議，因此成爲衆人眼中一位很不錯的顧問。

他的人緣很好，不但成爲人人喜愛的酒店老板，同時也深受當地人的尊敬與愛戴，漸漸地他就步上了東波士頓的政壇。

帕特里克連小學都沒有畢業，但他是位天資聰穎又有魄力，是一位天生的領導人物。他有三個子女，他的家訓中，有一些一直流傳到他的孫子輩，甚至成爲甘家子女的主要家庭教育，例如：

——凡事要做，就做第一，第二就輸人了。

——絕不可犯錯。

他一面積極地擴展他的生意，另一方面又活躍在市及州的政界，他的一生是以公平與正直出名的。

在他三個子女中，有一個名叫約瑟夫，就是甘迺廸總統的父親。

約瑟夫出生在一八八八年，當時，他的父親帕特里克已經是州議會的衆院議員；當約瑟夫進入幼稚園時，帕特里克已是一位參院議員了。

由於這種關係，約瑟夫從小就對政治有相當的認識。

## 父親約瑟夫

約瑟夫是在附近的教區學校（教會附屬學校）接受小學教育的。據說他在小學時的數學成績特別驚人，連老師都讚不絕口。放學回家後，他玩得最多的遊戲就是與附近的小孩們打棒球或踢足球。曾經有段時期，他利用課餘時間做報僮，也曾到遊艇上去賣花生米和冰棒。

事實上，當時的甘家環境已大為改善，家境堪稱富裕，所以，約瑟夫並不是爲了錢才出外工作的。

像這種生活環境並不差，日常費用也不匱乏的家庭，子女們仍出去做報僮或擔任看顧小孩的工作，賺點零用錢的情形，在美國可說是司空見慣。身爲父母的人都希望子女能有這種工作經驗，也許是因爲這種作法，可以培養年輕人的獨立性吧！

約瑟夫在小學七年級（相當我國的國中一年級）時，他的父母就讓他轉到波士頓·拉丁學校就讀。這所學校在當地是所相當有名的學校，至於爲他辦轉學的理由，是希望他將來能進入哈佛大學。當時愛爾蘭籍的父母裏頭，具有這種遠見的人，可真是少之又少。

這主要是因爲當時的愛爾蘭人大部分仍然很窮困，能供應子女上大學的並不多；其次，即使可供應子女進大學，一般都是選擇教會大學，哈佛大學通常都是上流社會新教徒的子女們進的學校，因此，大多數的愛爾蘭人對哈佛由衷地感到厭惡、排斥。

進入波士頓·拉丁學校的約瑟夫，成績仍然很好，尤其是在數學方面，與他在教會小學的表現一樣，遠超過其他的同學。不過，約瑟夫並不是個只會唸書的書呆子，他也很喜歡與別人比賽

，他在運動方面，還是個頂尖人物呢！

尤其是棒球和籃球，他的表現更是突出。在拉丁學校的最後一年，他還得到了約翰·弗奇拉特市長盃。這種獎盃是頒發給波士頓高級中學最高打擊率選手的一種榮譽。

幾年之後，這位弗奇拉特市長，居然成爲約瑟夫的岳父；也就是說，約瑟夫後來娶了他的千金。

約瑟夫以相當優秀的成績從波士頓·拉丁學校畢業之後，就順利地進入哈佛大學。在這所人才濟濟的明星學校中，他也是位相當活躍的學生。第一年，他就加入了哈佛的棒球隊，在校際比賽中大顯身手，充分表現他在棒球方面的才能，後來，因爲手臂受傷，這才打消他當職業棒球選手的心願。

無論做任何事，約瑟夫都有高昂的鬪志，這也許是與生俱來的個性。事實上，這種積極心、實踐力及無盡的精力，就是甘家人的一種特質，他的子女們都具有這種性格。

約瑟夫在大學裏就已顯示出他卓越的賺錢本領，他那精銳的眼光、堅毅的實踐力，遠非一般學生所及。

約瑟夫曾與一位同學經營觀光遊覽車的生意，這種行業只需少數的資本，就可得到汽車的行駛權。他們就是利用暑假的時候，開著遊覽車將旅客們載到波士頓的各名勝古蹟去遊覽。

在大學求學期間，他利用了三個暑假，一共賺了五千塊錢。這在當時來說，是一筆相當龐大的數目，因此，約瑟夫在很早的時候，就有做百萬富翁的雄心。

一九一二年，約瑟夫從哈佛大學畢業了，他希望能進入州銀行做調查員，因爲他認爲這樣可以學到銀行業務及金融方面的實際知識。到了第二年，他就以這段時間所學到的經驗及知識，在

父親及親友的幫助下，買下一家私人銀行，就這樣，他以二十五歲的年紀，成爲美國最年輕的銀行總裁。

一九一四年秋天，約瑟夫與約翰·弗奇拉特的女兒羅絲結婚。他的岳父就是前面曾經提到的波士頓市長。

弗奇拉特家的情形與約瑟夫的祖父相同，也是因爲馬鈴薯歉收，才移民美國的愛爾蘭後裔。他自幼就失去雙親，少年時代非常的困苦。

長大之後，他開始參加政治活動，歷任市議會議員、州議會議員、美國衆院議員，最後還擔任了兩任的波士頓市長。他不但是位純愛爾蘭血統的波士頓市長，同時，也是第一位愛爾蘭籍的波士頓市長。

當時，在波士頓市的政界，愛爾蘭派的力量愈來愈大，這大概是因爲愛爾蘭人比較團結，同時也具有組織能力，因此，很適合從政。

弗奇拉特在當時頗受人們愛戴，大家常暱稱他爲「可愛的弗茲」或是「弗茲」。他爲人幽默，而且機智，很喜歡用次中音唱當時流行的歌曲。

帕特里克·甘迺迪是位隱重、樸實，而且頗爲嚴肅的人，而弗奇拉特却正好相反，他愉快、幽默，深爲衆人所喜愛。雖然這兩個人都活躍於政壇，但在性格方面却相差甚遠。據說這兩個人還是交情很好的老朋友，但是，對於一些政治問題，却常常相持不下。

這位「可愛的弗茲」很以自己的女兒羅絲爲榮，他外出時，常會帶著羅絲同行，當然，拜訪甘家也不例外，因此，約瑟夫才有認識、接近羅絲的機會。

羅絲有著一頭烏黑柔軟的秀髮和薔薇色的雙頰，是位相當美麗的少女。她會先後兩次前往歐



洲學習音樂、法文、德文，充分的具備上流社會大家閨秀的教養。當時，波士頓信奉天主教的年輕男士，拜倒在她石榴裙下的人多如過江之鯽。

約瑟夫與羅絲，因為都是在相同的生活環境中長大的，因此，他們兩個人有很多的觀點相同，如此一來，兩個人之間的感情，就愈來愈深厚，最後終於步上禮堂。

這對新婚夫婦的新居，座落於波士頓近郊一個叫布魯克萊茵的住宅區。第二年，他們就生下長子，並以父親的名字為新生兒命名，叫做約瑟夫·帕特里克·甘迺迪二世。

這位初為人父的年輕父親，高興之餘，常抱著嬰兒興奮的說：「我的兒子，將來一定是美國總統！」

約瑟夫是一位凡事都追求第一、不要第二的人，他這句話，雖然是一時興起，脫口而出，但却充滿了自信，聽來頗具真實的意味。

過了兩年，一九一七年，他們又生了次子——約翰·弗奇拉特。後來達成父親心願，當上美國總統的，不是長子，而是這位次子。

接下來又生了四個女兒，分別是羅絲瑪麗、凱薩琳、尤妮絲、芭特莉希亞。第七個又是個兒子，這是三子羅伯，第八個則是女兒名叫琴，最後又生了個兒子名叫愛德華。

就在這幾年當中，約瑟夫本身的工作，也有很多的變化。他在做了幾年的銀行總裁之後，就辭去這個工作，到貝萊亨造船廠去當副董事長。就在這一年，美國參加了第一次世界大戰，這是一九一七年的事。

由於工作上的關係，他結識了當時是美國海軍助理副官的富蘭克林·D·羅斯福（他就是後來美國第三十二任的總統，一八八二—一九四五年）。